

太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将太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2024 年，我县政务公开工作遵循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人民为中心，通过公开促进公平公正，建设阳光政务，打造透明、高效、廉洁政府，增强公信力，提升服务效能。主动公开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和社会公益事业建设信息，确保公众了解资源分配和项目进展。优化政策解读形式，通过多种渠道发布政策解读和答疑，加强与公众互动，听取意见和建议，提升政务公开透明度和公信力。在公开促落实、强监管、优服务方面取得积极成果，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一）主动公开情况。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以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五公开为抓手，以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为核心，高质量全方位推进政务公开工作。2024 年度门户网站全网发布信息 1396 条，政务动态类信息 333 条、政务公开栏目信息 1041 条，本年度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件，废止 64 件，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 133 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办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153 件，上年度结转办理件 0 件，共办理完成 153 件，结转到 2025 年办理 0 件，在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中依法依规做到件件有回应，事事有落实。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建立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机制，坚持“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的原则，确保网站信息发布的安全性。严格落实网站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按照“谁发布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谁签发谁负责”的要求，对信息的发布质量进行严格把关，保障了政府信息的规范性和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平台作用，进一步明确公开时限，丰富公开内容，持续推进网站规范化建设，及时做好基层政务公开目录梳理、编制和发布工作，不断优化政务公开平台，拓宽公开渠道。

（五）监督保障情况。切实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法定职责，严格信息审查，构建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部门共同参与、办公室专职负责”的工作机制。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64	13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6	17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6	9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4	0	0	0	4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95	8	0	0	10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8	0	0	0	8
		2.重复申请	8	0	0	0	8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4	0	0	0	4
	(七) 总计	136	17	0	0	0	15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存在的主要问题

太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效，但离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还有些许差距。一是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不均衡，特别是乡镇政务公开受人员流动、经济社会发展等影响，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充分，工作不够主动，公开意识、规范操作和业务水平有待加强。二是在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方面有待加强，公开形式有待进一步拓宽，主动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需进一步丰富。

2.改进情况

我办深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针对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内容，转变信息公开工作思路，要求各单位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制”做到先审后发，确保发布内容及时、合法、完整、准确。同时加强对专职人员的能力培训，组织全县政务公开和网站工作人员交流会，增强全县业务人员工作能力和水平，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效果和水平，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健康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